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八名董事全部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预计 2022 年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本议案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先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交易对手方有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董悦、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剑秋、董事童伟中因在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处任职，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二、关于对孙公司风盛传媒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按持股比例对风盛传媒在该笔银行授信下实际贷款余额的 55% 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7,700 万元，期限为 3 年。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孙公司风盛传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8 日